

项目编号：FDDL-2026091

汉滨区洪山镇石转卫生院购置便携式 DR 设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汉滨区洪山镇石转卫生院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方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7 月 29 日

目 录

- 第一章 谈判公告
- 第二章 谈判须知
- 第三章 商务条款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服务要求
-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第一章 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汉滨区洪山镇石转卫生院购置便携式 DR 设备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滨江大道汉江大剧院西区三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8 月 06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DDL-2026091

项目名称：汉滨区洪山镇石转卫生院购置便携式 DR 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8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汉滨区洪山镇石转卫生院购置便携式 DR 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8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8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医用 X 线诊断设备	汉滨区洪山镇石转卫生院购置便携式 DR 设备采购项目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18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汉滨区洪山镇石转卫生院购置便携式 DR 设备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4)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 (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7) 《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 号）；
- (8)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汉滨区洪山镇石转卫生院购置便携式 DR 设备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的有效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询价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3) 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根据所投产品类别还需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根据所投产品的类别出具该类产品注册证；
-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 书面声明：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自述材料）；
- 8)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 年 07 月 30 日 至 2026 年 08 月 03 日 ，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滨江大道汉江大剧院西区三楼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 年 08 月 06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滨江大道汉江大剧院西区三楼

五、开启

时间： 2026 年 08 月 06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滨江大道汉江大剧院西区三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供应商需携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鲜章）在报名截止前在安康市汉滨区汉江大剧院西区三楼 307 室（陕西方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谈判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汉滨区洪山镇石转卫生院

地址：汉滨区洪山镇石转

联系方式：1809155299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方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滨江大道汉江大剧院西区三楼

联系方式：1303891199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沈川红

电话：13038911990

陕西方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9 日

第二章 谈判须知

一、总 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令第 74 号》文件及省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1.1 采购人：汉滨区洪山镇石转卫生院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方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监督单位：汉滨区财政局

2. 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货物

2.1.1 资质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特定资格条件：

（1）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的有效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询价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根据所投产品类别还需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根据所投产品的类别出具该类产品注册证；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书面声明：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自述材料）；

（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供应商要保证在谈判响应文件中仍有上述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上述资质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必须与投标文件分开单独装袋递交，以便谈判时进行资格审查，经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按无效投标处理。

2.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1.3 供应商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谈判。

2.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合格的货物与服务

2.2.1 本次谈判所用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1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2.2.2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谈判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相关的货物。

2.2.3 服务系指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所有相关服务。

3.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二、谈判文件

4. 谈判文件构成

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第二章 谈判须知；

第三章 商务条款；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服务要求；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5.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任何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地响应供应商均应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邮箱 905329949@qq.com），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谈判文件澄

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谈判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谈判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5.2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该修改文件将构成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话、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5.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5.4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谈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

6. 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代理机构。

三、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谈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谈判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谈判将被拒绝。

7.2 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 谈判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供应商编写的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谈判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一、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谈判报价表
-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五、商务响应偏离表
- 六、技术响应偏离表
- 七、项目实施组织方案
- 八、售后服务及承诺
- 九、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 十、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8.2 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

缺少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投标单位应将响应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纸质版投标文件逐页标注连续页码，装订成册。

9. 投标报价

9.1 谈判报价包括谈判文件所要求的全部内容所包含的全部费用，包括中标服务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

9.2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地理解了谈判文件内容并考虑了现场条件和环境，报价中含有此方面的一切风险费用。

9.3 报价中的综合单价和合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9.4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180,000.00 元**，谈判报价大于本项目最高限价时按**无效投标处理**。

9.5 谈判小组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可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谈判货币

10.1 投标单位提供的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1. 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投标保证金

12. 谈判有效期

12.1 谈判有效期为谈判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天**（成交投标单位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谈判有效期比谈判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谈判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采购单位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谈判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 谈判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纸质投标文件

13.1.1 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

（1）供应商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谈判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一、响应函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三、谈判报价表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五、商务响应偏离表

六、技术响应偏离表

七、项目实施组织方案

八、售后服务及承诺

九、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十、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2) 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8.1条的内容及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3)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纸质版投标文件逐页标注连续页码，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

13.1.2 供应商应提交投标文件**正本1份和副本2份**。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供应商在提供纸质投标文件的同时提交电子版1份，放入投标文件正本中。

13.1.3 投标文件按要求逐页加盖供应商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1.4 投标文件应以胶封方式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

13.1.5 除供应商对投标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供应商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13.1.6 投标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3.1.7 纸质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封口处缝粘贴密封封条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标记要求：

① 清楚标明“递交至陕西方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② 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 2026年08月06日10:00 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③ 标明供应商名称、地址及加盖供应商公章；

(3) 资格证明文件单独装袋（上面标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及加盖公章，密封

不做要求)；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

纸质投标文件应当在开标当日，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将被拒绝接收。不接收电子邮件、传真及邮寄等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15. 谈判截止日期

15.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将谈判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5.3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谈判文件而适当延长谈判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供应商受谈判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 迟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16.1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谈判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谈判响应文件。

17.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后，谈判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须知第 13 条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17.3 在谈判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从谈判截止期始至谈判文件确定的谈判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

五、谈判与评审

18. 谈判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8.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谈判、文件开启、评审工作，谈判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8.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投标单位须委派代表参加，参加谈判的授权代表携带相关资质证件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8.3 开标时，由供应商自行查验其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投标文件是否被开启、原始密封是否完好，查验完毕签字确认。各供应商对密封查验结果自行负责，不相互查验及提出质疑。

18.4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会议现场做开标记录。

19. 谈判小组

19.1 谈判小组从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组成。

19.2 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工作，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9.3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谈判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谈判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谈判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谈判办法及内容

20.1 谈判原则：

- (1) 坚持谈判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 (2) 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 (3) 综合评估，择优选择资质齐全的、供货方案优、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20.2 谈判程序：

谈判的全过程分为资格审查、第一次报价、符合性评审、谈判、第二次报价、最终评审6个阶段。第一次报价与最终报价均采用集中报价形式（不予公开）。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投标单位，只有在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最终报价和评审的机会。谈判小组按其最终承诺和报价内容，推荐成交候选单位排序。

20.2.1 第一次报价：由参加竞争性谈判的各投标单位分别对响应文件中谈判报价书面确认（不予公开）。

20.2.2 符合性评审：主要对各投标单位资格以及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符合性的审定。

1、资质有效性评审：本次谈判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谈判要求，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1) 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有效的主体证明	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的有效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询价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企业资质	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根据所投产品类别还需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根据所投产品的类别出具该类产品注册证；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6 年 0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6 年 0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无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履约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自述材料）；
8	主体信用查询记录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0	联合体声明函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供应商将视为非响应投标，不再进入后续评审阶段。		

（2）符合性评审：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符合

性评审应满足以下要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标准	1.	谈判响应文件中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与本项目完全一致，且无遗漏；
	2.	谈判响应文件组成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3.	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符合谈判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谈判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均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5.	投标有效期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6.	投标报价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

(3)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单位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单位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谈判小组要求投标单位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单位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单位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3 谈判过程

谈判小组应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投标单位的响应文件认真阅读，并对采购内容等有关要求进行谈判，最后由投标单位进行最终报价。

(1) 供货方案评审。

(2) 质量保证评审。

(3) 谈判澄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就谈判响应文件中有疑义之处或前后表述不一致的问题，向投标单位提出询问或澄清。投标单位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提交，并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确认。

(4) 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照给定的格式如实填写，充分反映谈判文件的要求，出现下列情况，统一规定为：

- ① 图表与文字不符，以图表为准。
- ② 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

③ 大写与小写不符，以大写为准。

④ 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0.4 投标单位的谈判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有弄虚作假的，谈判小组将取消其谈判资格。

20.5 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以综合评审有效报价最低者推荐为成交第一候选人，其次低价者第二候选人，以此类推。若成交候选人的报价相同时，谈判小组将分别依次序以：谈判方案的优劣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

20.6 谈判小组根据原始谈判记录和谈判结果编写谈判结果报告，报采购人。

20.7 特殊情况的处理

20.7.1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以下方法处理：

20.7.1.1 使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审小组按照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等内容择优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其他投标无效。

20.7.2 评审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审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谈判小组商榷后，再进行评定。

21.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1.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②本项目所属行业分类为：工业；投标供应商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格式），由谈判小组审定。

(2)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3) 投标单位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

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3)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3. 价格优惠比例

(1) 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享受价格优惠政策。

21.3 信用融资

符合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中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单位,可以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进行信用融资。

信用融资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

22. 确定成交单位

谈判小组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谈判结果编写评标报告报采购人。采购人按照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

六、授予合同

23. 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将在规定时间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3.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4. 中标服务费

24.1 采购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参照原依据国家计委颁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11]534号文件、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15]299号文件有关收费标准执行，由成交单位支付。

24.2 采购代理服务费/中标服务费，可以采取现金、支票、银行汇票、电汇、网银等方式缴纳。

25. 签订合同

25.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25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5.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第24条或第25.1条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排序名列下一名的供应商，或重新招标。

25.3 采购人应当按照《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令 第728号）相关规定，及时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维护中小企业合法权益。中标（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的时间和比例，加快资金支付。

26. 其他

26.1 拒绝商业贿赂

26.1.1 供应商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附件）编制在投标文件中，同时保证投标文件正、副本中都有且一致。

七、质疑与投诉

27、质疑及投诉

27.1 质疑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属于采购程序问题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属于采购需求的（包括资质要求、技术指标、参数、评分办法等），应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供应商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PDF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汉滨区洪山镇石转卫生院

地 址：汉滨区洪山镇

联系方式：18091552995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方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汉江大剧院西区三楼

联系方式：13038911990

邮 箱：905329949@qq.com

28.2 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第三章 商务条款

- 一、项目名称：汉滨区洪山镇石转卫生院购置便携式 DR 设备采购项目。
- 二、项目地点：汉滨区洪山镇石转卫生院指定地点。
- 三、工期/服务期限/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历天。
- 四、付款方式：安装调试验收完成付合同总价 95%，质保期到期付合同总价 5%。
- 五、质保期：2 年。

第四章 合同条款（草案）及格式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就_____，根据中标结果，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一致，在平等互利、提高效率、节约资源的原则下，签订_____合同。本合同价款总额为（人民币）：_____。以上合同总价包含验收合格之前所有费用。

一、设备清单及交货期

设备清单：

设备名称	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合计（元）
合计：					

交货期在合同签订后_____天内，如因甲方场地验收不达标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货物无法到场安装，交货期可顺延。

二、交货及安装地点

1. 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工期/服务期限/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历天。

三、包装、运输及安装、调试、培训要求

1. 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完成招标文件中有安装、调试、培训要求的设备的相关工作。培训除非另有说明，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启动测试的设备，乙方须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并义务进行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所有费用一次性计入投标总价。

2. 乙方须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长途运输。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四、验收

1. 设备到货后，供应商负责安装调试，达到正常运行条件后通知甲方验收。

2. 甲方根据合同要求对设备进行验收，确认设备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等。

3. 验收合格后，填写设备交接竣工验收单，并向使用单位提交设备所包含的所有资料（含软、硬件），以便使用单位日后管理和维护。

4. 验收依据：

- (1) 合同文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 (2) 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五、款项结算

1. 合同价款

(1) 本合同价款总计：（人民币）：_____。（以下简称“合同总金额”）。

(2) 本合同项下的价款和价外费用均为包含增值税的含税价，上述合同价款已包含本合同项下甲方应支付的所有款项，甲方无需再支出任何其他款项。

2. 支付方式及支付时间

(1) 设备验收合格后，乙方应按合同总金额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在设备到货后，甲方核对验收货物并进行签收，乙方将设备安装调试完成运行后，甲方牵头组织验收并签署验收报告。在乙方无任何违约行为且本合同所列产品经验收合格的前提下，向乙方付款。若经甲方查验，发现乙方所交部分或全部货物与本合同第一条所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制造厂商、数量等项目之一不符的，甲方有权拒绝不符项的货款。

(2) 付款方式：安装调试验收完成付合同总价 95%，质保期到期付合同总价 5%。

(3) 支付时，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将款项划转入乙方如下账户：

开户银行：_____

账户户名：_____

账 号：_____

注册地址：_____

税 号：_____

上述账户信息如有变更，乙方应在合同约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前至少提前十个工作日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通知应加盖乙方公章。

3. 发票

(1) 乙方应按合同总金额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提供的开票信息：

名 称：_____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信用代码：_____

开户行：_____

开户行账号：_____

(2) 如乙方向甲方开具的发票无效、虚假、发票类型与合同约定不符，或者乙方出现违反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税金、附加税费、罚金、滞纳金。

(3) 如发生需要作废发票或开具红字发票等情形，乙方应当根据甲方要求及时开具发票。

六、质量保证

1. 货物的设计、制造应遵照行业的现行规范和标准。

2. 所有货物及辅材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齐全。

3. 服务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完整的使用手册：安装时院方验收，提供培训计划，提供原厂技术白皮书及相关技术资料、加盖制造商印鉴。

4.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进行供货、并在质量质保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及保修服务。免费更换问题货物的期限：有完善的售后服务系统，在收到维修服务要求后 2 小时电话响应，24 小时到现场，更换配件若超过 48 小时，超过 48 小时应提供合理的解决方案。

5. 乙方应告知甲方产品的使用、维护、保养等有关注意事项，并根据要求对院方人员进行培训。

6. 在质量质保期内或使用过程中，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与合同及招、投标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7. 质保期内，如货物或零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造成短期停用 1 天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 3 天。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8. 乙方应有完善的售后服务系统，能提供良好的本地化服务，在产品正常使用寿命内发生的任何产品质量问题，在收到甲方维修服务要求后 2 小时内电话响应，24 小时内到现场，更换配件若超过 48 小时，应提供合理的解决方案。若乙方未能及时维修，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全部。

9. 乙方在质保期内安装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投标生产厂家原产的或是经其认可的；所有的替代零配件必须是新的未使用和未经修复的，除非最终用户提供书面许可，否则不可使用此范围外的其他（非新的）配件。质量保证期后以优惠价提供上述服务。

10. 质保期内所有因更换或修理机械设备或部件而导致设备停止使用的时间应从

其质保期内扣除。

11. 在产品安装、调试时，乙方应根据招、投标文件要求进行指导配合。

12. 在质保期内乙方必须为最终用户提供技术服务热线，负责解答用户在设备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并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当设备发生非人为因素严重故障时，乙方应当免费在3日内将补充或者更换的设备运抵发生故障的设备所在地，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由乙方负担。

13. 如非乙方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有义务根据甲方的要求进行维修或配合维修，如需更换产品或配件，价格按本合同签订时的市场价执行。

14. 甲方只对乙方提出质量服务要求，所有涉及货物制造商的有关事项均由乙方负责。

15. 乙方所供设备应用软件必须满足甲方临床需求，所有软件（包括但不限于招投标中“必须具备”、“应具备”软件）功能均终身免费向甲方开放、免费维护。

16. 使用耗材为开放式耗材，甲方按有关规定采购使用。耗材供应不限于乙方、不限配套品牌。

七、技术培训

1. 乙方应就其所提供的设备及操作系统对采购人的技术人员、操作人员和维修人员进行操作和维修方面的培训，培训内容至少应包括安全操作使用和设备维护及设备维修、排除简单故障等。

2. 服务承诺：乙方落实标书中的各项售后服务承诺，对采购人需求及时响应。

八、违约责任

1. 乙方迟延交货的，每迟延1天应向甲方支付迟延部分产品价款2%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达10%时，视为乙方不能交货，乙方在承担违约金的同时还应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逾期15天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 乙方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解除全部或部分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被解除部分总价款30%的违约金。

3.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或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相应货物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因此造成交货逾期的并按前条执行。

4. 因乙方所交产品本身质量问题，给甲方或第三人人身、财产造成损害的，乙方承担一切赔偿责任。

5. 对于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损失赔偿金，甲方可以直接从合同总价

款中扣除。

6. 以下情况乙方不承担责任：

(1) 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时供货的；

(2) 因院方原因未及时验收的。

九、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正本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经办人签字：_____

电话：_____

签订日期：_____ 2026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乙方（章）：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法人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签订时间：_____ 2026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内容：

- 1.项目名称：汉滨区洪山镇石转卫生院购置便携式 DR 设备采购项目。
- 2.采购预算：180,000.00 元。
- 3.工期/服务期限/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历天。

二、参数要求：

（一）设备名称、用途及整体要求：

1. 设备名称：便携式数字化 X 射线摄影系统
2. 设备用途：便携式 X 光机易于挪动、设计紧凑、适用在多种场合，如公卫查体、户外救援现场、医院病房、急诊室、手术室等。主要用于对人体胸部、头颅、四肢、或其他衰减度较小的部位组织 X 射线成像，供临床诊断使用。

3、主要配置和技术参数要求：

3.1 X 射线发生装置

- ★3.1.1 最大功率： $\geq 5.6\text{kW}$
- 3.1.2 逆变频率： $\geq 200\text{kHz}$
- 3.1.3 电源频率： $50\text{Hz}/60\text{Hz}$ ， $\pm 1\text{Hz}$
- 3.1.4 X 射线管电压： $\geq 125\text{kV}$
- 3.1.5 输入电源电压： $\text{AC}100\text{--}240\text{V}$
- 3.1.6 曝光 kV 范围： $40\text{kV}\text{--}125\text{kV}$
- 3.1.7 曝光 mA 范围： $5\text{mA}\sim 100\text{mA}$
- ★3.1.8 曝光 ms 范围： $2\text{ms}\sim 10000\text{ms}$
- ★3.1.9 曝光 mAs 范围： $0.1\text{mAs}\sim 320\text{mAs}$
- 3.1.10 可选择曝光技术： $\text{kV}\text{--}\text{mAs}$ ； $\text{kV}\text{--}\text{mA}\text{--}\text{ms}$
- 3.1.11 通讯接口： RS-232
- 3.1.12 APR： ≥ 2000 个 APR 数据
- ★3.1.13 阳极热容量： $\geq 42\text{ kHU}$
- 3.1.14 X 射线焦点值： $\leq 0.6\text{mm}$ (小焦点) $\leq 1.8\text{mm}$ (大焦点)
- 3.1.15 标称阳极输入功率： $\leq 1.27\text{kW}$ (小焦点) $\leq 5.3\text{kW}$ (大焦点)
- 3.1.16 最大辐射野($\text{SID}=100\text{cm}$)： $\geq 430\text{mm}\times 430\text{mm}$

- 3.1.17 最小辐射野(SID=100cm): $\leq 50\text{mm} \times 50\text{mm}$
- 3.1.18 照度(SID=100cm 时): $\geq 100 \text{ Lux}$
- 3.1.19 光源限时: $30\text{s} \pm 2\text{s}$
- 3.1.20 固有滤过: $\geq 1.85\text{mm AL}/75 \text{ KV}$
- 3.1.21 输出窗有机玻璃板滤过: (75kV) 0.2 mm AL
- 3.1.22 加载状态下的泄露辐射: 在距焦点 1 米处, 100cm^2 任意区域内的平均空气比释动能, $\leq 1.0\text{mGy/h}$
- 3.1.23 X 射线发生装置重量: $\leq 14.5\text{Kg}$
- 3.1.24 X 射线发生装置主机具备触摸屏显示, 触摸屏尺寸 ≥ 10 英寸

1. 平板探测器

- 4.1 探测器技术: 非晶硅
- 4.2 闪烁体: 碘化铯
- 4.3 成像尺寸: $\geq 17 \times 17$ 英寸
- 4.4 像素矩阵: $\geq 3072 \times 3072$
- 4.5 像素尺寸: $\leq 139 \text{ um}$
- 4.6 预览时间: 具有快速体检模式, 最短预览图像时间 $\leq 3\text{s}$
- 4.7 成像时间: $\leq 5\text{s}$
- 4.8 空间分辨率: $\geq 3.7\text{lp/mm}$
- 4.9 A/D: $\geq 16 \text{ bit}$
- 4.10 尺寸: $\geq 460\text{mm} \times 460\text{mm} \times 15.2\text{mm}$
- 4.11 重量: $\leq 4\text{kg}$
- 4.12 功耗: $\leq 20\text{W}$

▲5. 包装箱一体机架, 机架与包装箱为一体设计

- 5.1 包装箱尺寸(L×W×H): $\geq 860\text{mm} \times 620\text{mm} \times 535\text{mm}$
- 5.2 机架高度范围: $1120\text{mm} \sim 1500\text{mm}$
- 5.3 机头旋转角度范围: 可手动转动, 可旋转 90°
- 5.4 SID: $\geq 1350\text{mm}$

6. 图像处理系统

- 6.1 可显示患者及设备的基本状态信息: 患者姓名、系统状态、网络状态、温度、操作者、时间六项内容。

★6.2 满足急诊注册功能，可直接进入检查图像采集界面开始图像采集，急患者编号、检查号自动生成，姓名以【紧急 XX】形式临时标识；待检查完毕后可以对信息进行修改完善。

6.3 曝光设置：曝光指示及报错复位；高压参数设置；床位选择（站位、躺位）；焦点选择（小焦点、大焦点）；患者体型选择（肥胖，正常，偏瘦，婴儿）；曝光模式选择（mA/ms 模式、mAs 模式）。

6.4 图像浏览可使用工具对采集图像进行处理：

6.4.1 测量工具包括：矩形测量，角度测量，心胸比，脊柱测量，距离测量，椭圆灰度测量，多边形测量，骨科测量。

6.4.2 系统工具包括：文本标记，左标记，右标记，前体位标记，裁剪工具，删除工具，可视窗宽窗位，圆形裁剪，高级处理，重置，箭头，邮件，图像拼接。

6.4.3 其他工具包括：调整剪辑图像，裁剪选项，点灰度值，处理，显示校正，多边形蒙版，栅格线，尘肺病。

6.5 具有 DICOM3.0 协议，可以连接 PACS 和 RIS 系统。

7. 配置：

7.1 X 射线发生装置

7.2 平板探测器

7.3 包装箱一体机架

7.4 工作站图像处理系统

7.5 三角胸片架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正（副）本

汉滨区洪山镇石转卫生院购置便携式 DR 设备 采购项目

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FDDL-2026091

供 应 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一、响应函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三、谈判报价表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五、商务响应偏离表

六、技术响应偏离表

七、项目实施组织方案

八、售后服务及承诺

九、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十、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一、响应函

陕西方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谈判采购货物的谈判公告（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1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_____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供应商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90个日历天（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供应商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谈判文件中的有关拒绝投标的条款。

6.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供应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2.2、法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签署本项目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工作。代理人在本次投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章）：_____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三、谈判报价表

3.1 谈判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报价/元	工期/服务期限/交货期	保修期	备注
总报价（大写）				

注：1、报价应按要求填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2 分项报价表

设备名称	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合计（元）
.....					
合计：					

注：①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② 分项报价依据采购清单自行编制。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 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的有效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询价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根据所投产品类别还需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根据所投产品的类别出具该类产品注册证；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书面声明：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自述材料）；

(8)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供应商应当按照要求提供全部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的公章，未提供或缺项或有瑕疵，将按无实质性投标文件处理。

附件 1、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就参加 _____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谈判事宜，在此郑重声明：

1、我公司所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2、我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情形存在；

3、我公司近 3 年来无违法违规经营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吊销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存在；

4、我公司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情形存在；

5、我公司承诺在谈判过程中，保证不予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谈判资格，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谈判小组成员行贿；

6、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以上声明若有违反，一经查实，我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详细注册地址)_____合法注册并经营, 公司主营业务
为_____, 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_, 现有
员工数量为_____, 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_____专
业能力、数量_____) , 本公司郑重声明,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
技术能力。如有不实, 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并遵照《政府采购法》
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供应商 :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五、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谈判文件 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 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备注

注：请逐条对应谈判文件中有关交货期、付款方式、验收等商务要求的内容进行响应。偏离情况填写：正偏离、相同或负偏离。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技术响应偏离表

序号	谈判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规格、配置	偏离情况	说明

注：（1）偏离度：如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填写“正偏离”；如低于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负偏离”；如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响应”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七、项目实施组织方案

八、售后服务及承诺

九、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十、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再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